

موري قازاق اۆتونوميالى اۋداندىق قازنامە كەمەسنىڭ حۇجاتى

#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 财 政 局 文 件

木财字[2021]42号

##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 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木垒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企[2020]87 号）文件，结合我县实际，现拨付你单位 2021 年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92 万元。收入请列“11002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etc 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相关科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该标识

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

二、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得更改资金用途，加快执行进度，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虚报、套取补助资金的等行为，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请你单位在资金支出后3个工作日内将支付信息导入监控系统。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并做好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

木垒县财政局

2021年4月3日



附件

1: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预算单位	木垒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2			
	其中: 财政拨款 9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加强我县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 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2021 年继续为当地中小微企业开展信息咨询、创业指导、技术服务、培训服务等综合性服务, 各平台、基地、融资担保公司年累计服务的企业 50 家以上, 服务人数达到 260 人次以上, 培训人次达到 260 人次以上、协助企业引进新技术 4 项、研究新产品 6 项, 基地入住企业 15 家以上。通过服务体系建设, 促进我县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指标 1: 服务企业数量	≥50 家
			指标 2: 服务人数	≥260 人次
		质量指标	指标 1: 开展各类服务	≥5 类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完成时间	2021/12/31 前
		成本指标	指标 1: 各服务体系建设年度资金总额	≥92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带动就业人数	≥15 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促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1 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指标 2: 企业满意度	≥90%